

沈阳天创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指南》、《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沈阳天创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对公司 2022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进行了专项核查，现将 2022年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的核查情况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公司挂牌以来共完成了 3 次股票发行。

（一）第一次股票发行

2015 年 2 月 15 日、2015 年 3 月 9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2015 年第一次会议、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定向发行股票的相关议案，此次拟发行股票 5,600 万股，发行价格 1.46 元/股，募集资金金额为 8,176 万元，资金用途为：主要用于支持网络在线教育业务的发展及补充公司流动资金。2015 年 10 月 14 日，中国证监会出具《关于核准沈阳特种环保设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定向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2291 号），核准公司定向发行不超过 5,600 万股新股。该次股票发行投资者实际认购 5,600 万股，公司收到认购资金 81,760,000.00 元。2015 年 10 月 23 日，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瑞华验字[2015]01660010 号《验资报告》，对发行对象认缴资金情况进行审验。2016 年 5 月 19 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关于沈阳特种环保设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股转系统函[2016]3910 号）。该次股票发行的募集资金已于 2018 年 6 月 30 日使用完毕，详细情况请参见 2019 年 4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发布的《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沈阳天创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

（二）第二次股票发行

2018年10月29日、2018年11月15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定向发行股票的相关议案，此次拟发行股票不超过1,765万股，发行价格3.65元/股，预计募集资金金额为6,442.25万元，资金用途为：主要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2019年2月25日，中国证监会出具《关于核准沈阳天创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定向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251号），核准公司定向发行不超过1,755万股新股。该次股票发行投资者实际认购684万股，公司收到认购资金24,966,000.00元。2019年4月12日，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2019]01660001号《验资报告》，对发行对象认缴资金情况进行审验。2019年4月30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关于沈阳天创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股转系统函[2019]1505号）。该次股票发行的募集资金已于2019年10月23日使用完毕，详细情况请参见2020年5月27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发布的《申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沈阳天创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

（三）第三次股票发行

2020年6月1日、2020年6月18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定向发行股票的相关议案，此次拟发行股票不超过4,423万股，发行价格2.00元/股，预计募集资金金额为8,846万元，资金用途为：主要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和偿还银行借款。2020年9月24日，中国证监会出具《关于核准沈阳天创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定向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338号），核准公司定向发行不超过4,423万股新股。该次股票发行投资者实际认购2,558万股，公司收到认购资金51,160,000.00元。2020年11月13日，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2020]ZB11753号《验资报告》，对发行对象认缴资金情况进行审验。2020年12月16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关于沈阳天创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定向发行新增股票登记的函》（股转系统函[2020]3670号）。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根据《非上市公众

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就公司募集资金的存储、使用、投向变更、管理与监督等内容进行了详细的规定。2019年8月26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修订重新上市后生效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于2019年8月2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发布了相关公告，并经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的股票发行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合法合规使用募集资金。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第三次股票发行的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公司于2021年8月31日与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九龙山支行重新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设立了募集资金专户账号，公司募集资金均存放于该专户。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并于2022年8月18日办理了销户。

三、2022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及结余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第三次股票发行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一、实际募集资金总额	51,160,000.00
减：发行费用	
募集资金净额	51,160,000.00
加：利息收入	595,673.45
减：手续费	449.00
二、募集资金使用金额	
其中：补充流动资金	27,755,224.45
偿还银行借款	24,000,000.00
三、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四、募集资金剩余金额	0.00

四、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2022年度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 2022 年度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

六、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结论性意见

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符合《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指南》、《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违规存放与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况，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方占用或转移本次股票定向发行募集资金的情形。

沈阳天创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4月26日
董事会